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SJEC Corporation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11 月 13 日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目录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1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2
议案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电扶梯、停车设备的电子、电气控制零部件的研发和生产项目”予以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现场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股东大会设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召开等有关事宜。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人员准时签到参会，参会资格未得到秘书处确认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

2、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有关规定，不能违反股东大会秩序。

3、股东大会召开期间，股东要求在大会发言，请于会前十五分钟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出示持股的有效证明，填写“发言登记表”。发言人数以5人为限，超过5人时，以持股数多的前5名为限，股东发言按持股数多少安排先后顺序。股东发言由大会主持人指名后进行发言，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的股份份额。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5分钟。

4、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按如下程序进行：首先由报告人向大会做各项议案的报告，之后股东对各项报告进行审议讨论，股东在审议过程中提出的建议、意见或问题，由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予以回答，股东提问时不能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它股东的发言，提出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相关的问题，最后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5、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不予回答。

6、本次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按其持有本公司的每一份股份享有一份表决权，特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准确填写表决票：必须填写股东姓名或委托股东姓名，同意在“同意”栏内打“√”，不同意在“反对”栏内打“√”，放弃表决权时在“弃权”栏内打“√”。投票时按秩序投入表决箱或交给大会工作人员，大会秘书处及时统计表决结果，由二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及一名见证律师参加监票和清点工作。

7、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并由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本次大会由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进行法律见证。

8、与会股东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安排，共同遵守并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和安全。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召 集 人：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时 间：

- 现场会议时间：2015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时 会议半天
-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平台的投票时间：2015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 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2015 年 11 月 13 日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唯新路 28 号本公司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参会人员：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现 场 会 议 主 持 人：金志峰董事长

- 1、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2、宣读股东大会须知；
- 3、主持人介绍现场参会股东人数及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额；
- 4、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电扶梯、停车设备的电子、电气控制零部件的研发和生产项目”予以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5、股东发言、提问时间；
- 6、推选二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代表进行计票、监票；
- 7、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审议并填写表决票；
- 8、休会、统计表决票；
- 9、宣布表决结果；
- 10、宣读会议决议；
- 11、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 12、现场会议结束。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13 日

议案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电扶梯、停车设备的电子、电气控制零部件的研发和生产项目”予以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07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16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600 万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3,396.55 万元。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江南嘉捷电扶梯、停车设备的电子、电气控制零部件的研发和生产项目（以下简称“电子电气零部件项目”）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该项目的基础设施建设从 2013 年开始，2014 年下半年试生产。项目基础设施的建设与原计划基本一致，在完成预定基础设施建设目标后节省了少部分资金。在项目基础设施的建设过程中，公司迫切需要快速增加产品产能，因此加大对现有生产设备进行更新和改造的力度以适应当时的状况，对原有设备的更新改造较采购全新设备节省了部分资金；原项目计划中部分需要进口的设备，在项目实施时，已有性价比较高的国内设备可以替代，如日本松下贴片机，在项目实施时，相同设备已在国内建厂投产，因此在该部分设备采购上节省较多资金。

该项目的完成，不仅保障了企业整机产品的先进性，同时也拓展了电扶梯、立体停车设备的维保市场，提升了企业的总体实力。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电子电气零部件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专户结余资金金额(含利息)
电扶梯、停车设备的电子、电气控制零部件的研发和生产项目	否	27,910.00 万元	16,742.89 万元	14,319.82 万元

为了提高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济效益，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在电子电气零部件项目结项后将节余的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上市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计划募集资金金额的部分（以下简称“超募资金”），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但每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公司拟将节余资金中的 8,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13 日